

2022 年鹤山市红十字会 AED 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WXCG2022019）

采购人：鹤山市红十字会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5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8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3

 一、说 明 13

 1.适用范围 13

 2.定义 13

 3.适用法律 13

 4.知识产权 13

 5.禁止事项 14

 6.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14

 7. 投标人诚信管理..... 14

 二、招标文件说明..... 15

 8.招标文件构成..... 15

 9.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 16

 10.制作要求 16

 11.投标文件的内容..... 16

 12.投标文件格式..... 17

 13.投标保证金..... 17

 14.投标有效期..... 17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15.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

 16.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和截止时间..... 18

 五、开标和评标..... 18

 17.开标 18

 18.评标委员会..... 19

 19.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19

 20.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19

 21.对投标文件的澄清..... 20

22. 评标办法	21
六、确定中标供应商	21
23. 确定中标	21
24. 中标通知	21
七、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1
25.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1
八、履约保证金	21
26. 履约保证金	21
九、质疑	22
27. 质疑	22
十、投诉	22
28. 投诉	22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	23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	23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27
第五部分 2022 年鹤山市红十字会 AED 采购《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32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7
一、投标函	37
二、授权委托书	38
三、开标一览表	40
四、投标价格表	41
五、货物详细说明一览表	42
六、政策适用性说明表	43
七、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44
八、商务条款偏离表	45
九、投标人情况简介	46
十、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47
十一、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48
十二、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49
十三、投标服务计划	50
十四、规章管理制度	51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52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3

十七、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54

十八、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55

十九、资格证明书..... 56

二十、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58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59

二十二、其他资料..... 60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项目概况

2022 年鹤山市红十字会 AED 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鹤山沙坪街道新城路 612 号三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6 月 28 日 15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WXC2022019

项目名称：2022 年鹤山市红十字会 AED 采购

预算金额：500000.00 元

最高限价：5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1）采购 AED（自动体外除颤器）设备及配套设施共 20 套；应急救护一体机柜 6 套。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必须是本国产品，本项目不接受所投报产品为进口产品的投标，但不包括设备中采用进口配件。（本招标文件中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当是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且具有良好的信誉；

（2）投标人应当具有有效的涵盖本项目采购产品范围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3）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年6月8日至2022年6月14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 8:00至12:00, 下午 14:30至17: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鹤山沙坪街道新城路612号三楼)

方式: 现场获取, 须提供以下资料: 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亲自获取的, 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②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③《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以上复印件要应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价: 人民币 20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年6月28日15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 不得少于20日)

地点: 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鹤山沙坪街道新城路612号三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接收投标文件时间: 2022年6月28日15时00分至2022年6月28日15点30分。

2、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

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3、疫情防控要求：获取招标文件或提交投标文件时供应商代表应当提前与本项目联系人取得联系，进入本公司时自行佩戴口罩，进行体温探测、扫场所码，粤康码为绿码、行程码为绿码，填写《来访人员信息登记表》，江门市外来（返）鹤的人员应出示48小时核酸阴性证明方可进入本公司，发现体温超过37.3℃的禁止进入本公司。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鹤山市红十字会

地址：鹤山市沙坪街道人民南路18号

联系方式：0750-89388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鹤山市沙坪街道新城路612号

联系方式：0750-881007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

电 话：0750-8810071

2022年6月7日

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

（一）商务要求

- 1、 本次招标内容为鹤山市红十字会 AED 采购。投标人不得将本项目中的内容拆散来投标。
- 2、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本项目投标邀请函（采购公告）。
- 3、 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必须是本国产品，本项目不接受所投报产品为进口产品的投标，但不包括设备中采用进口配件。（本招标文件中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 4、 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应当是在中国境内合法销售，且符合国家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技术、节能、安全和环保标准；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应当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若采购人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节能产品，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为准。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而不是节能产品的，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5、 投标人如提供质量免检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 6、 投标人所报的软件须为正版软件。
- 7、 投标人所投报的设备应当是全新未使用的优质产品，并提供所有产品的附件、说明书、合格证书和技术咨询。设备及其辅助装置的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能够准确无误地表示设备的型号、规格和制造商。
- 8、 投标人所投报的设备必须成套和完整，在技术要求中未列明但属于设备运行的所需附件必须一并投报。如果在安装运行过程中发现有缺项漏项，且又是设备正常运行所必要的，投标人应当无偿提供。
- 9、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在正常使用下，保证设备正常使用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详细标明其种类、生产厂家、编号、单价和合计价。采购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全部或有选择性地购买。此价格应在投标价格表中单列。
- 10、 投标人应当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及其他资料对设备进行设计、制作、安装和调试。
- 11、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详细列出设备清单、软件清单和保修期外的续保费用清单。
- 12、 设备到货时投标人应当提供主要设备的维修、使用、保养手册，设备出厂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设备到货清单，系统技术文档和操作说明书等。
- 13、 投标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包括产品的供应、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验收、售后服务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 14、 投标人须有能力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包括技术人员、响应时间及备品、AED 训练机、备件

方面等)。负责现场培训采购人操作人员或采购人指定的人员,直至掌握操作技术为止。

15、 采购合同由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双方签订。

16、 交货时设备需检测后,由中标投标人和采购人共同签字验收。

17、 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

18、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9、 货物验收:①所供设备和材料中标人必须免费送货上门和免费负责安装调试。②中标人依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将设备、系统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③货物若有国家标准按照国家标准验收,若无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验收,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④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必须齐全。⑤中标人应将关键主机设备的用户手册、保修手册、有关单证资料及配备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采购人,使用操作及安全须知等重要资料应附有中文说明。⑥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时,由本地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技术标准的,鉴定费由采购人承担;否则鉴定费由中标人承担。

20、 培训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当在安装期内为采购人指定的每个 AED 投放点或配置单位人员开展心肺复苏、AED 使用培训,要保证采购人方面对所购设备达到熟练使用程度,并制作台账资料。

21、 售后服务:

(1) 中标供应商应在保修期内免费更换电池和电极片。

(2)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所投报的硬件产品提供至少 5 年的保修期,保修期内维护及提供备品、备件的费用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内;所投报的软件产品提供至少 5 年的维护期,维护期内升级及维护的费用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内。无论在保修期(维护期)内或保修期(维护期)外,投标人需提供上门服务。投标人需提供终身售后服务。

(3) 质量保证期内,所有服务由中标人免费上门服务,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质量保证期外,所有服务由中标人上门进行,只收取材料成本费。质量保证期内非买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复,中标人负责包退或 1 个月内包换,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4) 设备发生故障后,自报障时起算,半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4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设备故障在规定时间内仍无法排除,投标人应在随后 8 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采购人代替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不接受第三方提供的售后服务)

(5) 投标人须负责培训采购人的使用人员,直至完全掌握设备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及简单维修方法。

(6) 在保质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或服务不到位而引起产品未能正常运行所引起事故,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与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

(7) 在保质期内，每出现一次不履行服务承诺的，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 3000 元违约金；如出现三次或以上情况，中标人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按全额赔偿采购人损失。

(技术要求中有特别要求的以技术要求为准)

22、其他服务：①为采购人提供相对应的 AED 训练机，每 5 台 AED 机提供 1 台训练机。每台 AED 分别配送挂柜和便携包各一个。②建立 AED 急救地图系统，后台可实现设备定位系统及平台化管理，以上功能的实现不消耗 AED 自身电池的电量。③在保质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或服务不到位而引起产品未能正常运行所引起事故，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与法律责任均由中标人承担。④每季度实地巡查所设置的 AED 运行情况，并书面向采购人汇报巡查情况。

23、付款方式：分期付款；

(1) 安装调试并验收合格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2) 设备安装运行 90 天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35%；

(3) 5 年质保期满后 30 天内付合同金额的 5%；

24、操作说明书等全部技术资料在验收合格后移交采购人。

25、 投标人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仪式，在评标过程中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问，并就有关问题予以正式解答

注：“商务要求”中的内容有与“技术要求”中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技术要求”中的要求为准。

（二）项目技术要求

设备清单及技术要求：

1、采购产品信息：

序号	采购内容	数量
1	自动体外除颤器（AED）设备及配套	20 套
2	应急救护一体机柜	6 套

2、具体参数要求：

自动体外除颤器（AED）	1.1 物理规格/性能
	▲1.1.1 设备支持最低运行环境温度不高于 0℃，工作时长为 24 小时
	1.2. 除颤性能
	▲1.2.1 输出能量：可支持≥200J；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白皮书或设备使用说明书（加盖制造商公章）
	▲1.2.2 开始 AED 分析到 200J 放电准备就绪时间<10s；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白皮书或设备使用说明书（加盖制造商公章）
	1.3. 除颤电极片
	▲1.3.1 在室温温度环境下 AED 除颤仪电极片出厂有效期≥3 年。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白皮书或设备使用说明书（加盖制造商公章）
	1.4. 电池
	▲1.4.1 在室温温度环境下，电池出厂有效期≥3 年。
	1.5. 屏幕/操作
	▲1.5.1 提供≥2 英寸彩色显示屏。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白皮书或设备使用说明书（加盖制造商公章）
	▲1.5.2 开盖即开机
	1.6 数据传输和储存
	▲1.6.1 支持 USB 接口，可通过外部 USB 闪存设备导出抢救记录数据；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出具的技术参数白皮书或设备使用说明书（加盖制造商公章）
	▲1.6.2 具备录音功能，可保存≥30 分钟抢救现场录音
	1.7 主机设备
	▲1.7.1 主机设备使用寿命≥6 年

	1.8 设备维护与自检
	▲具备自检功能：应包括但不限于具有开机自检、每天自检、每月自检、每季度自检功能。
应急救护一体机	2.1 应急救护一体机
	2.1.1 不低于 15 寸液晶显示器，电压 DC12V
	2.1.2 立柜尺寸≥长 40cm * 宽 20cm * 高 165cm
	2.1.3 材质 1.2mm 镀锌钢板
	2.1.4 报警方式:声光报警
	2.1.5 支持播放媒体:jpg, mp4, avi
	2.1.6 具备防晒功能；机箱色彩由采购方选定，支持根据采购方需求印制指定标识及宣传标语

注：在技术要求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货物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而是作为共同报价的基础，以方便采购人对投标人进行比较。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质量和性能不得低于采购人的要求，满足采购人的使用要求。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

1.2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在采购代理机构。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鹤山市红十字会。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组织本次采购的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2.4 货物（设备）：是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相关资料等。

2.5 服务：是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计、制造、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协助、调试、培训及其它相关义务。

2.6 语言：招标文件的语言为简体中文。

2.7 日期：指公历日。

2.8 时间：指北京时间。

3. 适用法律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应当遵守《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

4. 知识产权

4.1 投标人应当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接受其所提供的服务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2 最终确定的《政府采购合同》总价必须包括所有的对专利权和版权、设计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等费用。

4.3 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的，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所有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否则，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责任。

5. 禁止事项

5.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5.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3 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采购人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非法利益。

5.4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的质疑澄清外，从开标时起至签订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6. 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6.1 凡参与采购工作的相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6.2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以及评审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和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在采购工作结束后，与评审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评审情况扩散出评标委员会人员之外。

6.3 在评审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询问评审情况，不得进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的活动。

6.4 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投标人解释落选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6.5 所有投标人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不承担该费用。

7. 投标人诚信管理

7.1 投标人在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中应自觉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隐瞒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投标人之间串通投标（含递交投标文件之前或之后），人为地使采购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从公开和公平竞争中所能获得的权益。

7.2 如果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证据证明投标人在本次采购项目的竞争中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诚信原则的行为，则将拒绝其投标。

7.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将由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其作不良诚信记录，并上网通报处理：

- （1）提供虚假材料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谋取中标的；
- （2）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采购继续进行的；
- （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4）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7）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的；
- （8）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或走私物品的；
- （9）拒绝提供售后服务，给采购人造成损害的；
- （10）恶意投诉，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害的；
- （11）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 （12）经认定的其他有违诚实信用的行为。

二、招标文件说明

8. 招标文件构成

8.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项目情况、评标程序、评审办法、定标标准、合同参考范本和投标文件的制作等，由投标邀请函、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格式和合同范本等构成。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2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即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包括相关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不涉及商业秘密。

9.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鹤山政府网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为招标文件组成部分。

9.4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或系统推送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在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9.5 投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任何澄清和修改文件的通知时，都应在收到通知后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未书面确认的，将视为已收到澄清和修改文件的通知。

三、投标文件的制作

10. 制作要求

10.1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为真实资料，而且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0.2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制作投标文件。如有关表格不能满足填报需要，可以对表格格式作出相应调整，但不得更改表格的实质性内容。

10.3 投标人应提供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0.4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在投标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必须出具书面形式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0.5 除投标人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中不允许有加行、涂改或改写。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修改处签字或加盖公章才有效。

10.6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11. 投标文件的内容

11.1 投标文件由封面、目录、投标书、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投标价格表、货物详细说明一览表、政策适用性说明表、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商务条款偏离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项目负责人简历表、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投标服务计划、关于资格

的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资格证明书、投标保证金（如需）、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和其他内容构成。

11.2 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为人民币含税全包价。

（2）投标人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需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投标价格表》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

（3）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4）**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11.3 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投标人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份。

内容要求包括：

（1）投标人为合格投标人的证明文件；

（2）投标人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财力、人力、技术和服务能力。

12. 投标文件格式

12.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并填写“投标文件目录”。投标文件的完整性是评标的内容之一。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4.1 自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对于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用信封分别密封，并标明投标人的名称、采购编号及“正本”或“副本”字样。

15.2 为了方便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复印一份，加盖公章后，密封在单独普通信封内，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15.3 每一份投标文件的密封袋两头封口上均需贴封条，封条上应注明“于2022年6月28日15时30分之前不准启封”的字样，并加盖骑缝章（公章）。

15.4 投标人应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将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专人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5.5 对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标记和递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不依时间递交、误投、破损、封装不合格或提前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负责。

16. 递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和截止时间

16.1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三楼开标室。

16.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6月28日15点30分。

16.3 采购代理机构将于2022年6月28日15点00分至15点30分接收投标文件，15点30分整在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三楼开标会议室进行本次采购项目的开标。

16.4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以下投标文件

- （1）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 （2）未按规定包装和密封的投标文件。

16.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到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至投标有效期结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亦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开标和评标

17. 开标

17.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在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场的情况下，组织进行本次采购项目的开标，参加人员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7.2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在确认无误后当众拆封唱标。唱标的主要内容为投标文件正本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

并做唱标记录。

18. 评标委员会

18.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在专家库中被抽取的专家组成。

19.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

19.1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9.2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信用记录（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以网页打印方式与其采购文件一并保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其投标将被拒绝而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

20. 对投标文件的初审

20.1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初审，初审为符合性审查。

20.2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包括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和投标文件的编排是否有序等。

20.3 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如果单价、数量的积与总价不相等，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如果用文字表述的数值与数字表述的数值不一致，则以文字表述的数值为准。若投标人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0.4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的偏离。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例如关于适用法律、税及关税等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而允许即时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已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公平。

20.5 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文件是否响应招标文件，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20.6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采取其他方式，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0.7 发现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将被拒绝：

- （1）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2）投标文件未加盖法人或单位公章和未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被授权人签名的；
- （3）投标文件签字人无有效委托的；
- （4）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纠正的；
- （5）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或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最高限价且不接受价格修正的；
- （6）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7）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或无效的；
- （8）投标文件中附有采购代理机构不能接受的条件或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0.8 五分之二以上（不含五分之二）的评委认为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否则视为不通过。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方可进入评分程序，视为不通过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由评标委员会出具否决投标书面说明。

21. 对投标文件的澄清

21.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并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1.2 投标文件里有表述不一致的内容，按照以下方法处理：开标时，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单价为准，并修改总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的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应以中文文本为准。

21.3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补充或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问，对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2. 评标办法

详见本文件第四部分

六、确定中标供应商

23. 确定中标

23.1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工作后，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23.2 采购人从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照综合得分排序名次，确定中标供应商；

23.3 根据投标或评审情况，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任何时候接收或拒绝的任何投标、评审程序宣布无效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进行任何理由的解释。

24. 中标通知

24.1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顺序，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确定中标供应商后，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一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4.2 《中标通知书》是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和组成部分。

七、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1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 合同内容不得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内容有实质性偏离。

25.3. 《政府采购合同》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所签的合同原件一份上报鹤山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另送两份原件给采购代理机构归档。

八、履约保证金

26. 履约保证金

26.1. 本项目不设履约保证金。

九、质疑

27. 质疑

2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7.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7.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7.4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7.5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十、投诉

28. 投诉

28.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主管部门提出投诉。

28.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8.3 投诉人应当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
相关信息内容,并按照其规定的方式提起投诉。

投诉人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 94 号令的相关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内提起投诉;
-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采购人主管部门投诉处理;
-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9. 采购代理服务费

29.1. 中标供应商应在确知已在本次采购项目中中标,或中标结果在鹤山政府网发布公告之日起三个日历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29.2. 采购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 元),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备注: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采购代理服务费请划入以下帐户:

全称: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账号:103302512010000238

开户行:广发银行鹤山支行

附件：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询问函**

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_____（项目采购编号：_____）的投标（或报价）活动，
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_____（事项一）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_____（建议）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电子邮箱：

日期： 年 月 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期： 年 月 日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序号	证明材料名称	证明材料来源	证明对象
1			
2			
.....			

1. 相关说明

-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个人名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应在提交的证明材料中对质疑点的内容作出相应的标识或以醒目的方式标明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一、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标。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评标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对未能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并在《评标报告》中说明原因。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商务、价格打分，并计算出所有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工作后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采购人从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照综合得分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二、评分权重及评标因素如下：

评分项目/权重	评标因素	分值	评分细则
技术评分 (55 分)	产品的技术参数响应	11 分	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主要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及性能符合性进行综合评价，满足“▲”号重要参数的，一项得 1 分，最高得 11 分。 1) 采购需求书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对应产品参数的证明资料。 2) 采购需求书未要求提供证明资料的，则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彩页原件或原厂商/总代理商的官方技术白皮书或原厂商/总代理商所作的技术参数说明等详细技术资料。
	技术先进性和可靠性	34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设计及配置先进科学，用材可靠性高，实用性、耐用性好，得 31-34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设计及配置较为先进，用材可靠性较高，实用性、耐用性较好，得 23-30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设计及配置一般，用材可靠性一般，实用性、耐用性一般，得 10-22 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设计及配置差，用材可靠性差，实用性、耐用性差，得 0-9 分。
	项目实施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组织实施方案（包含时间进度安排、供货计划、质量保证措施、安装调试方案、技术控制措施、售后服务承诺等）进行综合评分： 1、方案完整并合理科学可行，得 9-10 分； 2、方案较为完整并合理，得 6-8 分； 3、方案有所欠缺，得 0-5 分。

商务评分 (15分)	相关认证书情况	4分	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综合实力（4分） 根据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综合力包含但不限于品牌、信誉、履约能力，所投产品生产厂商具备： （1）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IECQ QC 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ISO/IEC2771 隐私信息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在投标文件中每提供一个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1分，最多得4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导致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同类项目业绩	5分	投标人所投产品，在中国公共场所使用的同一厂家 AED 产品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项 50 台及以上的国内终端销售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5 分。 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导致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产品使用案例	6分	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案例发生时间为准），所投 AED 产品在国内有成功施救案例，每提供 10 人以下成功救人案例得 2 分，11 人-20 人得 4 分，21 人及以上得 6 分，不提供不得分。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的证明材料方可得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晰导致无法辨认的，不得分）
价格评分 (30分)	价格扣除条件		节能产品（3%）
			环境标志产品（3%）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 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产品（10%）
	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30		

三、技术评审和技术评定得分

1. 由评标委员会对所有投标文件的技术指标响应进行审核和分析后；对投标文件的技术指标响应进行评分，填写《技术评分表》。

2. 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技术评分表》汇集，汇集后取其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定得分。

四、商务评审和商务评定得分

1. 评标委员会评审每个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商务要求的响应情况后，填写《商务评分表》，

2. 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商务评分表》汇集，汇集后取其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

定得分。

五、价格核准和价格评定得分

1. 价格核准：

评标委员会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按照第三部分中“21.2 条款”约定执行。

2、价格扣除条件：

a) 根据有关规定，评标委员会将修正后的入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价格扣除，价格扣除的原则如下：

①对节能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3%的价格扣除；

②对环境标志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3%的价格扣除；

③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10%的价格扣除。

➤ 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或**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满足《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的条件，且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参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提供本企业

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4) 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或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或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且投标产品（或服务）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或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或服务）时，报价给予 C1 的价格扣除（C1 的取值范围为 10%），即：评标价=核实价—小微企业产品核实价×C1；（调整后的价格仅作为评标折扣，不作为中标折扣。若该投标人中标，合同折扣以其原折扣为标准。）

5) 投标人为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组成的联合体，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必须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或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给予 C2 的价格扣除（C2 的取值范围为 2%），即：评标价=核实价×(1-C2)；（调整后的价格仅作为评标折扣，不作为中标折扣。若该投标人中标，合同折扣以其原折扣为标准。）

6) 本条款中两种修正原则不同时使用。

b) 由评标委员会对每个投标人的价格扣除条件进行审核和分析；对每个投标人的价格扣除条件进行价格扣除，填写《价格扣除表》。

c)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企业成本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否决投标处理。

3. 价格评定得分：

将评标委员会核准后的入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汇集，取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扣除后的最低投标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将被定为评标基准价的报价，确定其价格评定得分为 30 分。其他投标人报价的价格评定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30，由此算出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价格评定得分。

六、综合得分的计算：

1. 综合评估分=技术评定得分+商务评定得分+价格评定得分；

2. 在评标过程中所有计算结果均精确到小数点后四位，第五位数四舍五入；

3. 将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出名次，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第二名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供应商，以此类推。

4.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出名次，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

5. 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定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出名次，名次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供应商。

第五部分 2022年鹤山市红十字会AED采购《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甲方：_____鹤山市红十字会_____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 年 月 日 2022 年鹤山市红十字会 AED 采购招标项目（招标编号：WXC2022019）的招标结果、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如下：

第一条 项目的名称、项目总价和项目货物的清单（名称、数量、规格、单价、型号、品牌和技术指标等）

（一）项目名称：_____；

（二）项目总价是完成项目的含税全包价，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生产厂家标准配置所包括的全部零配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等的制造、装卸、运输、保险、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培训、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相应的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及服务指南等）、其他伴随服务、关税、销售税、其他税等。有价格变动的风险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项目总价为（小写）_____，

（大写）_____；

（三）货物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注册证名称	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AED(自动体外除颤器)				20 套		
	应急救护一体机柜				6 套		
合计：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其中，货物价格为 XXXXXX 元；税金为 XXXXXX 元）							
备注：注册证编号：_____							

第二条 货物的质量要求、售后服务及损害赔偿

（一）按照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要求执行。

(二) 售后服务要求:

1、乙方须有属本公司的可随时上门作维修及检测的工程师，货物出现故障时能在____小时内上门维修；

2、乙方须负责免费保修____5____年，终身提供技术咨询及货物维护。保修期内，乙方负责免费维修，免费维修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更换零件费用及维修工时费等；保修期自本合同项下的设备经甲乙双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乙方负责免费现场或厂家培训甲方有关技术人员，应当在安装期内为甲方指定的每个 AED 投放点或配置单位人员开展心肺复苏、AED 使用培训，要保证甲方及配置单位人员对所购设备达到熟练使用程度为止，并制作台账资料。

4、具体售后服务要求

(1) 乙方应在保修期内免费更换电池和电极片。

(2)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所投报的硬件产品 5 年的免费保修期，保修期内维护及提供备品、备件的费用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内；所交付的软件产品提供至少 5 年的维护期，维护期内升级及维护的费用包含在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内。无论在保修期（维护期）内或保修期（维护期）外，乙方需提供上门服务。乙方需提供终身售后服务。

(3) 质量保证期内，所有服务由乙方免费上门服务，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质量保证期外，所有服务由乙方上门进行，只收取材料成本费。质量保证期内非买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问题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修复，乙方负责包退或 1 个月内包换，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4) 设备发生故障后，自报障时起算，半小时内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4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设备故障在规定时间内仍无法排除，乙方应在随后 8 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设备供甲方代替使用，直至故障设备修复，确保设备的正常使用。（不接受第三方提供的售后服务）

(5) 乙方须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人员，直至完全掌握设备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及简单维修方法。

(6) 在保质期内，如因产品质量问题或服务不到位而引起产品未能正常运行所引起事故，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与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7) 在保质期内，每出现一次不履行服务承诺的，乙方须向甲方支付 3000 元违约金；如出现三次或以上情况，乙方须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甲方损失。

(三) 如因乙方货物质量或设计原因，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三条 交货和安装

(一) 交货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安装调试及验收。乙方应提供设备的技术文件, 包括相应的操作手册、维护手册、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等, 这些文件应随同设备一起发运至甲方。

(二) 交货方式: 乙方负责将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具体地点)。

(三) 货物的安装: 由乙方负责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安装及调试。

第四条 货款的结算

分期付款

(一) 乙方安装调试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天内支付合同金额的 60%, 即人民币 元;

(二) 设备安装后正常运行 90 天后, 甲方于 天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35%, 即人民币 元;

(三) 5 年免费保修期满后 30 天内付合同金额的 5%;

第五条 验收方式

(一) 验收时间: 乙方完成设备及配套设施安装调试后通知甲方组织验收, 甲方在收到乙方验收通知后 天内验收。

(二) 验收方法: 甲方派遣有经验有能力的人员检验货物和工程的质量和指标。

(三) 验收标准: 符合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澄清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要求; 单证齐全, 有产品合格证 (或质量保证书)、发票和其它应当具有单证文件。

第六条 对货物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一) 甲方在验收中, 如果发现货物的品种、型号、数量、规格、质量或有关软件及有关工程不合规定的, 应妥为保管, 并在三十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甲方怠于通知或者自货物收到之日起三个月内未通知乙方的, 视为货物合乎规定;

(二)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 应在十天内处理, 否则, 视为乙方承认该货物存在甲方所指出的瑕疵并同意甲方提出的处理意见。

第七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一) 乙方不能交货的, 甲方不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二) 乙方所交货物种类、数量、规格、质量和技术性能等不符合合同规定的, 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 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并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三) 乙方逾期交货的, 每日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逾期超过 30 天,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 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的全部费用及按本条规定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 (一) 甲方逾期付款的，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 (二)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受货物的，应当承担由此而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九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

- (一) 如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定的质量技术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双方应当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 (二) 若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纠纷，双方当事人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监督和管理

- (一)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取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同意，并将相关资料报送备案。
- (二) 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二条 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法律和有关规定，合同被宣告无效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三条 投诉

甲方如对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质量及服务提出投诉，经核查如属有效投诉并超过三次，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取消乙方的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

第十四条 附则

- (一)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二)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购货单位（甲方）：

供货单位（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注：本范本仅供形式上的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协商确定。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函

致：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现对_____（项目名称）采购编号：（WXCG2022019）的
投标邀请和招标文件，我单位承诺如下：

1.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单位（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四份。

2. 我单位愿意参加本次项目的投标，并在中标后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义务。

3. 我方在参与投标（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不存在对招标文件不明白和误解，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4. 投标文件中所提交的所有资料均是准确和真实的，否则，我单位愿意放弃中标的权利，并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5. 投标有效期为 90 个日历日，自开标之日起计算。

6. 如果开标后我单位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我单位愿意承担贵公司由此而产生的损失。

7. 我单位同意按贵方的要求和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有关的一切资料，理解贵公司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联系方式：_____（座机、手机）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投标人注册地）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我单位（投标人名称）的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就 2022 年鹤山市红十字会 AED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编号：WXCG2022019）的投标，以我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

注：1、随附《法定代表人证明》。

2、如投标人由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及签署投标文件，则应当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代替《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三、开标一览表

采购编号:WXC2022019

报价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人名称	品牌	产地	投标总价	交货期 (个日历日)	备注
			(小写金额)		
			(大写金额)		

注:

1、为了方便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中的《开标一览表》复印一份,加盖公章后,密封在单独普通信封内,并在信封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

2、本表“品牌”、“产地”栏中需填报 AED(自动体外除颤器)的品牌、产地。

3、投标报价应为该项目的投标总价,即含税全包价。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4、以上报价为含税全包价,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5、投标人对该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6、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而本表中无相应栏目的,请在“备注”一栏中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章: _____

四、投标价格表

1	产品名称 (包括软、硬件)						
2	品牌/规格型号						
3	产地						
4	数量						
5	产品价格(单价)						
6	产品价格(总价)						
7	技术服务费						
8	安装调试费						
9	培训费						
10	运输费						
11	保险费						
12	其它费用						
13	投标总价	小写:					
		大写:					

注:

- 1、所有价格应以人民币为单位进行填写。
- 2、投标总价应为以上各分项价格之和(不包括第1-5项)。
- 3、安装调试及培训费中应包含软件及硬件的安装调试及培训费用。
- 4、选配件不包括在本报价表内,应另附表分项单报。
- 5、投标人需另外附表列明备用零件及易耗品的供应价格。
- 6、如本表格不能满足需要,投标人可根据本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 7、请各投标人在填报投标报价时务必认真计算及核对,以免出现不必要的错误。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 _____

五、货物详细说明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产地	配置/技术参数	性能说明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_____

注：1、投标人所投报的成套设备必须是本国产品，其元器件可以采用进口品牌，本项目不接受所投报成套设备为进口产品的投标。（本招标文件中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2、投标文件中需附有货物中文说明书，如投标文件所述货物技术规格参数与说明书不符，以说明书为准。

3、投标人需完整填写所提供货物的详细配置（包括免费赠送的选购件）。

4、投标人可以结合自己的情况对本表自行扩充或调整，但本表所要求了解的内容必须得到如实反映。

六、政策适用性说明表

序号	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名称	制造商/开发商企业类型	适用价格扣除条件（填写价格扣除条件序号①/②/③及相应内容）	产品/技术的投标价格（总价：万元）	该产品/技术的投标价格在投标总价中所占比例（%）

注：1、根据有关规定，投标人所投报的产品中，如有符合政策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则应在本表中详细注明。

2、根据有关规定，按以下三种价格扣除条件对投标报价进行价格扣除，价格扣除的原则如下：

①对节能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3%的价格扣除；

②对环境标志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3%的价格扣除；

③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产品在评审时对其投标价格给予 10%的价格扣除。

3、制造商/开发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时才需要填“制造商/开发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单位”。

4、投标人所投报产品如适用价格扣除条件①和价格扣除条件②的，须在投标文件中 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证书）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在评审时将不予价格扣除。**

5、投标人所投报产品如适用价格扣除条件③的，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格式详见《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在评审时将不予价格扣除。**

6、投标人所提交的证明材料均应当是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章：_____

七、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偏离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_____

注：“招标规格”见招标文件“第二部份 采购需求”

八、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_____

注：“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见招标文件 “第二部份 采购需求”

九、投标人情况简介

主要内容应包括：

- 1、投标人的历史、发展情况介绍；

主要内容应包括：

- 1、投标人（货物生产厂商）的历史、发展情况介绍；
- 2、投标人（货物生产厂商）的生产管理情况介绍；
- 3、投标人（货物生产厂商）的员工情况介绍；
- 4、投标人（货物生产厂商）的技术开发及研究能力情况介绍；
- 5、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情况介绍；
- 6、投标人（货物生产厂商）的生产基地情况介绍（包括生产基地地点、生产基地面积、生产厂房面积情况等）；
- 7、投标人（货物生产厂商）的生产、检测和维修设备及生产能力情况介绍（列出有关生产、检测和维修设备的清单，介绍设备的用途、使用年限和性能等情况）；
- 8、投标人的规章制度情况；
- 9、投标人认为需要说明的其它内容。

十、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技术职称和职业资格		
职务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主持和组织完成类似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时间/地点	项目金额	项目主要内容描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注：

- 1、投标人在本表格中所填报的人员，应为代表投标人全权负责本项目经营管理和技术管理的人员。
-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如实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劳动合同**、**近三个月购买社保证明**、学历证书（如有）、技术职称证书（如有）、职业资格证书（如有）、类似项目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等）。
- 3、投标人所提交的证明材料均应当是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十一、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序号	姓名	职位	资格证件	发证时间	从事本工作时间

注：1、投标人可以根据本表格内容和实际情况制作本表格。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上述主要人员的资格证件的复印件（如有）及近三个月社保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_____

十二、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时间/ 项目地点	项目金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注：

1、投标人应当如实、完整地填写本表格。

2、投标人须**如实**、完整地填写本表格，内容包括所投报类似项目 **2018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相关业绩。在填写过程中请按年份顺序填写，**并提供所完成重大项目的合同要件的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3、投标人所提交的证明材料均应当是原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_____

十三、投标服务计划

主要内容应包括：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有关业务的特点和服务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投标服务计划。投标服务计划应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1、 本项目的工作安排计划；
- 2、 所有的技术资料、使用说明书、参考手册、操作手册等
- 3、 售后服务机构设立情况，应急维修或维护响应时间安排；
- 4、 耗材供应情况及价格；
- 5、 售后服务承诺；
- 6、 投报项目的培训计划，包括时间、地点、对象、内容、方法等；
- 7、 投标人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_____

十四、规章制度

序号	规章制度名称	备注

注：

- 1、规章制度是本次招标的评标标准的内容之一。
- 2、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规章制度**主要内容**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章：_____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本声明函对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果供应商不是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该中小企业声明函。

3、本项目的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划分行业为：
工业。

十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鹤山市红十字会的_____（采购编号：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本声明函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果投标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提供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十七、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及盖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本声明函对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适用。

2、如果投标人不是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该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十八、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对于贵方 WXCG2022019（招标编号）项目的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需求中规定的_____（项目名称），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8、由工商部门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
- 9、由相关部门签发的我方各类资质证书。
- 10、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 11、我方提供的服务为合法的供应商所提供。

单位的名称和地址：

受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名称：（印刷体）（加盖单位公章）

签字：_____

地址：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印刷体）：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十九、资格证明书

1. 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需提供以下资料：

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及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1.2.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税务登记证复印件及所属期为 2022 年 01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
文件复印件；

注：如办理三证合一无需提供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缴纳税收的证明文件是指：加盖银行业务章的税收回单，或加盖税务部门电子征税专用章的税收电子转账专用完税证，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证明；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发生业务的，则提供税务部门出具的纳税证明，或加盖税务部门公章的纳税申报表。

1.4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格式内容见 1.6 声明函）

1.5、2022 年 01 月份或之后任意一个月社保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证明表（证明表内容须包含人员姓名、单位参保险种等内容）复印件，或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或从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网站打印的单位参加社会保险参保证明（证明内容须包含有效期内的查验办法、核查网址和专用章等）；

1.6、声明函（格式内容后附）

2、其他证明材料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证书或文件原件的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声明函

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确保政府采购活动的顺利实施，促进政府采购工作健康发展，在 2022 年鹤山市红十字会 AED 采购（采购编号 WXCG2022019） 招标活动中，我单位在此庄严声明：

1、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我公司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给贵公司以及本项目采购人所造成的损失。

投标人（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十、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二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格式

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书

致：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下称“贵公司”）

如果我单位在贵公司组织的 2022 年鹤山市红十字会 AED 采购[采购编号为：WXCG2022019]的采购中中标，我单位保证在确知已中标，或中标结果在鹤山政府网公告之日起三个日历日内，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如我单位出现如下情形之一：(1)因自身原因放弃中标资格的；(2)因自身原因无法履行中标后应该进行余下采购活动的；(3)因违法违规被主管部门取消中标资格的。我单位承诺并保证仍向贵公司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收款人：广东伟信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户行：广发银行鹤山支行；帐号：103302512010000238）。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 元）。

（备注：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采购代理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法人公章）；

投标人法定地址：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二十二、其他资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